

关于做好学院 2024 年度 江西省高校党建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

现转发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关于申报 2024 年度江西省高校党建研究项目的通知》函件（赣教办函〔2024〕42 号），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请申报项目的老师通过智慧校园查阅申报文件并下载附件进行申报。

2. 为了规范学术行为，科研处将对提交的申报材料内容进行查重，凡查重率高于 20% 的，实行一票否决制，不进入学术委员会盲审程序。

3. 按照文件要求，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我省高校和高校党建研究有关机构在岗的从事党务、思政、人事人才和统战等工作的实践工作者或从事相关教学、研究的理论工作者，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独立开展和组织科研工作的能力。其中，项目研究内容涉及党务工作的，项目负责人及成员须为中共正式党员。

本次申报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课题实行信用管理制度，申报人申报前必须了解课题的管理要求、结题成果要求、结题方式和结题程序。

申报项目的老师请务必认真阅读通知的内容，学院将严格按照申报要求对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进行申报资格的审核。

4. 按照省教育厅要求，学院将对申报项目负责人及其团队成员的政治审查、廉洁自律、师德师风、学术道德等情况进行审核，方能进行申报，电子稿请于 9 月 20 日前中午下班前（11:30）发至科研处邮箱：jkyc@126.com，逾期不再受理。

科研处

2024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1. 2024 年度江西省高校党建研究项目参考选题
2. 2024 年度江西省高校党建研究项目申请书
3. 2024 年度江西省高校党建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4. 江西省高校党建研究项目变更申请表
5. 江西省高校党建研究项目研究报告
6. 江西省高校党建研究项目结题审批书